

#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04/09/11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1.94.54	
	機關名稱	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單位名稱	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機關地址	300 新竹市北區延平路一段 110 號	
	聯絡人	溫蕙芬	
	聯絡電話	(03)5222083 分機 203	
	傳真號碼	(03)5219830	
	電子郵件信箱	scdz_1@mail.moj.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SCDZ104A006	
	標案名稱	104 年度作業材料炊粉半成品原料採購	
	標的分類	財物類 23 - 穀粉, 澱粉及澱粉製品; 其他食品	
	財物採購性質	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	1,150,800 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 18 條、第 19 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 WTO 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預算金額	959,000 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959,000 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否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7 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履約期滿，而採購機關於辦理下期招標未能決標前，由原得標廠商依原契約繼續供應，期限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增購金額為預算金額 20%，新台幣 19 萬 1,800 元整。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資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4/09/11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table border="1">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 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 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 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 元</td> </tr> </table>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 元	系統使用費?	20 元	文件代收費?	0 元	總計	20 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 元								
	系統使用費?	20 元								
	文件代收費?	0 元								
	總計	20 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300 新竹市北區延平路一段 110 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4/09/17 17:00									

	開標時間	104/09/18 10:00
	開標地點	300 新竹市北區延平路一段 110 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 押標金額度： 58000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300 新竹市北區延平路一段 110 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	否
	履約地點	新竹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1040922 至 1050921 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凡經營食材批發、零售業等相關之業別廠商，領有政府核發之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廠商所提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p>一、廠商納稅之證明影本。如營業稅等。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p> <p>二、廠商信用證明文件。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 3 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並符合下列規定：</p> <p>1.查詢日期，應為截止投標日前半年以內。</p> <p>2.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第 1 類或第 2 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p> <p>3.查覆單上應載明之內容如下：</p> <p>(1)資料來源為票據交換機構。</p> <p>(2)非拒絕往來戶。</p> <p>(3)最近 3 年內無退票紀錄。(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視同為無退票紀錄。機關有證據顯示廠商於截止投標期限前，係拒絕往來戶或有退票紀錄者，依證據處理。)</p> <p>(4)資料查詢日期。</p> <p>(5)廠商統一編號或名稱。</p> <p>4.查覆單經塗改或無查覆單位圖章、該單位有權人員及經辦員簽章者無效。</p> <p>(四)投標廠商聲明書(正本)。</p> <p>(五)投標代理人委任書(正本)。(負責人本人出席者可免)</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p>部會署-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30 號、電話：02-23705840、傳真：02-23896249）</p> <p>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p> <p>新竹市調查站（地址：30001 新竹市東區經國路三段 126 號;新竹郵政 60000 號信箱、電話：03-5388888）</p> <p>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4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18 號 7 樓;台北郵政 14-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5621156）</p> <p>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 9 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04/09/10 15:01	